

我为群众办实事 义诊服务进社区——记西院区党支部义诊系列活动

在庆祝中国共产党百年华诞之际，为发挥中医药特色服务优势，传播中医药文化知识，更好的服务基层百姓，按照北京中医药大学东方医院党委的决策部署，聚焦“学党史、悟初心、践行动、开新局”，西院区党支部开展了“我为群众办实事，义诊服务进社区”系列实践活动。

此次义诊活动涵盖了脾胃肝胆科、脑病康复科、心内科、内分泌、外科、妇科、中医护理门诊等多科室、多学科，足迹遍布了长辛店镇、北官镇、王佐镇所属的多个社区，共开展义诊活动七次，西院区党支部书记贺立娟等多名党员及各科主任等多名专家共同参与。特别是西院区党支部路理杰、聂静璇等几位年轻的党员利用端午节放假自组建义诊团队到大兴区社区积极为家乡的百姓送去医疗服务，让当地百姓足不出户就能享受到三甲医院的医疗服务。

此次义诊系列活动开展了中医药健康知识讲座、健康指导、用药咨询、免费测血压、耳穴贴



压、刮痧、发放健康宣传资料等服务内容。不管是在烈日炎炎还是细雨蒙蒙都不能阻挡党员专家们为社区居民送去健康服务的热情和真情。专家们形象生动的中医药知识讲座，吸引了众多居民的目光，很多居民边听边在本子上认真的做笔记；

并为居民讲解各类常见病的相关医学知识。中医历来重视“未病先防、既病防变”的思想，早期发现疾病、早期治疗，能够很大程度上控制疾病的发展，专家们提醒居民朋友，发现身体不适，应该及时到正规医院就诊！咨询队伍中，有很多坐轮椅的老人以及出行不便的老年朋友，他们平日去医院看病非常不方便。义诊专家团队到社区来，他们下楼就能咨询到专家，在家门口就享受到了三甲医院专家团队多学科诊疗服务。

西院区党支部通过义诊系列活动的开展，为社区居民搭建了一个良好的医患沟通平台，真正做好便民惠民、热情服务群众，受到了广大社区居民的热烈欢迎，同时扩大了西院区在周边地区的知名度，也让党员们在活动中增强了“守初心、担使命”，用实际行动切实为群众办实事的服务意识！

（西院区党支部）

党院办组织活动学党史

2021 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为从党的百年伟大奋斗历程中汲取继续前进的智慧和力量，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5 月 22 日党院办党支部联合检验党支部、财务处党支部、行政二联合党支部联合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传承红色基因主题党日行动。来到平北地区第一个党支部诞生的地方延庆大庄科乡平北红色第一村，听讲解、看实物、学习中国共产党在平北建立发展的历史，回顾峥嵘的抗战岁月。到实地感受革命先烈的奋斗牺牲精神，延续红色血脉。

平北红色第一村坐落在大庄科乡西北 9 公里处，距延庆县城 49 公里，距北京 74 公里，抗日战争时期是平北地区农村第一个党支部诞生地，被誉为“平北红色第一村”，这里也是平北地区最早开辟的抗日根据地之一。1938 年平北地区第一个农村党支部在沙塘沟村诞生，共产党在这里播下了火种，陆续发展了十余名新党员。战争年代，老区人民同日本鬼子进行了艰苦卓绝的斗争，游击队后方支援前线，妇救会为战士做饭、做军鞋、缝补军装，儿童团站岗放哨，村民团结一心抗击日寇，做出了重大贡献。

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走过了百年光辉历程，创造了伟大历史，铸就了伟大精神，形成了宝贵经验。通过现场参观，增强党员坚持学史增信，坚定理想信念信心。坚定对马克思主义的信仰，对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的信念，对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信心，把“两个维护”融入血脉、付诸行动。

（党院办党支部）

经开区院区革命纪念地参观学习



6 月 6 日，经开区院区党支部经过精心准备，组织党员前往中共中央北京香山革命纪念地，瞻仰双清别墅等革命旧址，回顾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夺取全国胜利和筹建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光辉历史。这次参观对于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精神，对于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学好中共党史、新中国史，深刻理解党的初心使命，增强干事创业的担当和自觉，推进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具有重要意义。

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中共中央在北京香山虽然只有半年时间，但这里是我们党领导解放战争走向全国胜利、新民

主义革命取得伟大胜利的总指挥部，是中国革命重心从农村转向城市的重要标志，在中国共产党历史、中华人民共和国历史上具有非常重要的地位。”习近平总书记对中共中央在香山所进行的理论和实践的高度评价，充分彰显了香山作为中共中央的所在地曾经发挥的重要作用。香山是彻底结束国民党在大陆的统治、取得新民主主义革命最后胜利的总指挥部。三大战役结束后，中共中央在西柏坡召开了具有重大历史意义的七届二中全会，会议确定了党在全国胜利后的一系列基本政策，并决定新中国定都北平。

香山是党中央“进京赶考”第一站，纪念馆生动再现了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中国共产党人永远奋斗的精神。纪念馆建筑庄重大气，“四梁八柱”的造型，寓意党中央在香山为新中国搭建四梁八柱；28 根廊柱，象征中国共产党从建党到建立新中国 28 年的艰苦卓绝的奋斗历程；19.49 米的国旗杆也预示象征着共和国的诞生。党

学习井冈山精神 做好健康守门人——听二七南党支部书记常洞贻同志讲党课

今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根据东方医院党委关于党史学习教育的文件精神，二七南支部于 6 月 24 日中午，常洞贻书记给全体党员上了一节党史课，主题为《学习井冈山精神，做好健康守门人》。



作为中国共产党在革命斗争的艰苦岁月中形成的伟大精神和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理论结晶，井冈山精神集中反映了中国共产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有着极为丰富深邃的精神内涵。常洞贻书记从以下几个方面讲述了井冈山精神：

一、坚定信念、艰苦奋斗，是井冈山精神的灵魂。大革命失败后，井冈山的革命斗争靠什么燃起“工农武装割据”的燎原之火、照亮中国革命的前程？靠的就是共产党人对中国革命光明未来的坚定信念和不懈追求。正是因为有了崇高的理想信念，才会产生在艰难困苦环境中战胜一切困难的超凡勇气，产生在战场上冲锋陷阵、英勇杀敌的顽强斗志，产生在敌人屠刀下慷慨就义、视死如归的

学生一党支部红色“1+1”

为巩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扎实推进“永远跟党走”主题教育活动“做起来”工作安排，将学生党支部红色“1+1”系列活动落到实处，带领支部党员、入党积极分子投身社区建设，以实际行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学生一党支部吴希书记以及各支委经过前期多次调研考察，决定与北京德邻社区服务中心党支部进行结对共建。

5 月 30 日，支部党员、入党积极分子赴北京市朝阳区安苑北里社区开展垃圾分类户外拓展活动。活动通过简单有趣的小游戏，让社区儿童、青少年在游戏中学习到垃圾分类知识，激发家长、孩子们垃圾分类意识，达到普及垃圾分类的作用。我支部党员与孩子们共同完成了模拟垃圾分类投掷比赛、废旧报纸创意再利用等活动，孩子们积极配合、投入其中，现场充满了阵阵欢声笑语。

与此同时，支部安排部分党员至安苑北里社区垃圾分类站值岗，主要负责提醒社区居民按照垃圾分类要求投放垃圾，并向社区居民分享垃圾分类经验以及小技巧。

除此之外，支部还在安苑北里社区开展健康咨询活动。在现场可以看到前来进行健康咨询的居民络绎不绝，我支部党员有条不紊地为大家提供测血压、贴耳豆、推拿等服务。支部党员详细询问居民身体状况，为居民进行耐心地解答，给居民讲解的常见病、多发病的预防保健、日常饮食等健康知识，个体化地提出专业建议。我支部党员们利用专业知识技能，服务社区，回报社会，得到了社区群众的一致好评，给予支部各位党员同志极大地鼓舞。

此次志愿服务活动充分展现了我支部党员的风采，增强了支部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强化了党员的责任意识和服务意识，以实际行动践行了为人民服务的宗旨。

（学生一党支部）

为医院的发展做贡献 为人民群众的健康做贡献

强化落实院感防控各项制度 医院感染管理委员会召开专题工作会

为落实国务院应对新冠肺炎联防联控机制医疗救治组关于建立健全医疗机构感染防控工作一把手负责制和每月研究机制的相关工作要求，我院于 9 月 26 日下午在东楼一层报告厅召开了医院感染管理委员会专题工作会。李晨辉书记、刘金民院长、张涛静副院长、程晓莉总会计师、柏立群院长助理提出感染办总结的六大重点科室（部门）院感问题，其原因有历史遗留、管理、建筑布局局限性、行为不规范等，各部门要落实各自职责，行为不规范、管理不到位等能立即整改的要及时整改，有难度的由各部门相互协作、讨论具有可行性的整改方案。

会议的主要内容是分析研究目前医院重点院

感问题。首先医务处易文明副处长对我院 ICU、供应室、口腔科等重点科室（部门）存在的院感问题进行了归纳汇报。汇报结束后，各职能部门针对问题积极讨论，研究解决实际问题的方案，柏立群院长助理提出感染办总结的六大重点科室（部门）院感问题，其原因有历史遗留、管理、建筑布局局限性、行为不规范等，各部门要落实各自职责，行为不规范、管理不到位等能立即整改的要及时整改，有难度的由各部门相互协作、讨论具有可行性的整改方案。

刘金民院长指示院感专题会议要按相关工作

要求制度化，常态化，每月召开一次，要加强各部门联合现场办公，设计方案解决问题，要按照感染办的意见即行即办、立行立改，持续整改，降低院感风险。同时也强调了现阶段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始终不能放松，要继续严格落实我院的防控体系及各项防控措施，做好“内外同防、人物同防、医患同防”，确保患者及医务人员“院内零感染”。

最后，李晨辉书记指示要将发现的问题建立台账，明确整改责任部门及整改时限，逐一销账，并将整改情况在每月召开的专题会上进行反馈，

（医务处 / 感染办）

转变角色 扬帆起航 2021 级研究生新生岗前培训



9 月 4 日至 10 日，第二临床医学院 2021 级研究生新生岗前培训在东楼二层报告厅正式开展了。岗前培训作为新生迈入临床实习的第一个阶梯，是医学生培养临床实践技能，提高专业素养，将理论融于实践的起点，也是医学生进行角色转换的关键转折。为全面培养新生的临床相关技能，本次培训特邀了医院各个部门经验丰富的的一线

工作人员从多个方面开展了宣讲教育。

此次培训采用线下与线上相结合的方式，内容涵盖了学位申请工作流程和注意事项、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管理及要求、新冠疫情疫情防控形势、医疗质量与安全、医德医风及廉政教育、临床病例及首页书写规范、学术道德建设等精彩板块。首先由研究生办公室的陈颖和曲天歌老师

为新生详尽的梳理三年研究生生涯的学业工作重点，从研究生课程安排到临床轮转管理要求，以及不同学位类型研究生毕业标准等与同学们日常学业关系紧密的问题。

新型コロナウイルス疫情至今仍复杂严峻，为了提高学生对疫情的防控意识，感染办崔颖老师结合全球及国内新冠疫情形势讲解了疫情防控相关知识及预检筛查流程、门诊及住院管理等相关内容。药学部曹俊岭主任、质控办谢淑芸以及检验科韩冉老师分别针对研究生在临床中最需掌握也是最重要的基本技能从处方书写规范及合理用药、病历书写规范及检验结果解读方面进行了宣讲，并结合了大量临床中常见的问题和示例。让学生们切身体验到了基本技能学习在今后的临床工作中的重要性。

教育处处长、临床试验中心主任刘文娜老师详细讲解了临床研究实施过程的质量控制及相关法规，让学生们明确开展临床研究的各环节流程，充分调动了学生开展研究的积极性，收获了广泛好评。

线上授课从医疗安全、医保政策及医德医风教育的相关内容进行了宣讲。医疗安全管理办

我院对新入职护士规范化培训



职护士对于工作岗位、工作规划和职业态度发表自己的意见和建议，进一步加深了新入职护士的职业认同感。在医德医风教学模块，由舒宝珍护士长为大家带来护士职业情感教育、护理礼仪及行为规范、护患沟通技巧方面的培训。舒宝珍护士长结合案例与视频，让大家进一步认识护理职业，并且增加对于自我护理职业的尊重。

在法律法规教学模块，由王华新护士长为大家讲解传染病防治法、医疗废物管理条例；护士条例；中医医院中医护理工作指南方面的知识。王华新护士长结合新冠疫情期间的具体案例和临床工作经验进行深入浅出的讲解。

在规范标准教学模块，鄂海燕护士长对护理分级、静脉输液操作技术规范、临床输血操作技术规范的相关知识进行讲解和操作示范，并拓展了 PICC 维护的相关内容。使新入职护士在进入临床工作前，统一操作标准流程，为临床护理工作打好良好的基础。

在核心制度方面，由沈娟、王梁敏、许冰和蔡文静四位护士长为新入职护士带来有关医院感染消毒隔离；危重患者抢救制度；护理不良事件；医院护理规章制度等方面的培训。在护士长们的详细讲解下，新入职护士对医院核心制度有了深入的了解，为今后更换的开展临床工作奠定坚实的基础。

本次培训以岗位需求为导向，以岗位胜任力为核心，使新入职护士从其职业生涯初始阶段开始，对其职业生涯发展进行培训和规划，使其在职业素养、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医德医风、行为礼仪等方面的能力得以提升，为其今后的成长夯实基础，以进一步推进我院中医护理队伍建设，提升中医护理服务及创新能力，促进我院中医护理品牌建设和行业影响力的提升。

（护理部）

心血管内科与心身医学科联合讲座

9 月 6 日，北京中医药大学东方医院心血管内科和心身医学科联合举办线上科室讲座，应心血管内科吴畅主任的邀请，心身医学科邢佳主任汇报了题为《综合医院的双心问题》的讲座。

常见双心疾病有：伴有心血管系统症状的惊恐发作、焦虑抑郁；心血管疾病伴发的焦虑抑郁；心血管疾病患者睡眠障碍；精神压力相关的高血压、心律失常；PCI 术后、起搏器植入术后等体内植入物相关心理问题等。邢佳主任首先介绍了心身医学在世界的起源发展和在中国的发展，阐述了其发展的趋势与面临的挑战。接下来，邢佳主任介绍了双心疾病——心血管疾病和精神心理疾病的密切联系及其共同病理生理机制，两种疾病常相互产生负面影响，为全球卫生经济和人类健康事业带来沉重的负担。临床处理策略方面，邢佳主任分别从筛查、治疗与合作三方面进行了详尽的讲解。筛查过程包括常规的“三问法”、简便的 GAD-7 和 PHQ-9 量表，能快速简便地识别双心疾病，提高筛查效率。治疗方面包括物理治疗、药物治疗、运动疗法、心理治疗和放松疗法。

（心身医学科 邢佳）

赓续百年初心 担当育人使命 ——第二临床医学院召开 2021 年教师节庆祝活动



金秋花如锦，佳节逢盛世。9月10日，北京中医药大学第二临床医学院2021年教师节庆祝活动在东方医院东楼南支一层智慧教室召开。此次庆祝活动分为线上线下两个会场，北京中医药大学双庆副校长、东方医院李晨辉书记、刘金民院长、王伊光副院长、郭蓉娟副院长、张涛静副院长、柏力群院长助理、教育处刘文娜处长、教研室主任、教学秘书、教师代表参加大会。大会由刘文娜处长主持。

庆祝活动在同学们录制的教师节祝福视频中拉开序幕。北京中医药大学双庆副校长首先致辞，代表大学对第二临床医学院全体教师对学生培养辛苦付出给予感谢和慰问。翟校长指出：健康中国战略的提出，对于我们临床医学院老师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不仅关乎生命健康的根本，还是“人类灵魂工程师”。老师应该真正做到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知识、有仁爱之心，真正把人才培养好。

我院刘金民院长致辞环节中，刘院长首先向

一直辛勤耕耘、默默奉献的全体教师致以节日的问候。刘金民院长在讲话中说，我院是医教研协同发展发展的学院型医院，在大学双一流学科建设中，我们需要继续努力，提高学院贡献度。医院会持续重视教学和学生管理工作，加强对教育教学的政策倾斜和财政投入，建立教师发展平台，助力我院教师队伍建设和发展，在遵循医院发展规律的同时，实现弯道超车，形成第二临床医学院特有文化和特色。最后，刘金民院长从医院发展史、名老中医成长史、医院抗疫过程中谈如何寻找思政元素，为课程思政建设提供新的思路 and 想法。

随后，副院长王伊光宣读了《第二临床医学院关于2021年临床科室优秀带教老师表彰的决定》，李晨辉书记、刘金民院长和王伊光副院长为获奖教师颁奖并献花。

在课程思政微展播中，以我院焦扬教授“肺间质纤维化的中西医结合诊疗思路”、付国兵教授“推拿适应症与禁忌症”、侯秀娟教授“风湿性疾病总论”的微课为例，从专业课程方面为



大家演示融入思政的教学设计、专业思政内容选择以及开展专业思政的方法，真实生动的展示出如何在临床课程中融入思政元素，如何将文化自信融入学生思想，实现思想政治教育引领的潜移默化。

为推进“课程思政”嵌入到专业课程教学过程，挖掘课程教学中的思政元素，不断提升我院教师教育教学水平和师德师风。此次活动特意邀请了北京中医药大学教师发展中心侯中伟主任、侯主任以“传承国粹精华，守正创新育人——临床教师如何开展专业课程思政”为题开展了专题培训，侯中伟主任从思想引领、实践探索、内含挖掘、融入路径四个层面分别展开讲解，结合政治政策、我校开展实际情况，娓娓道来，结合中医药类临床课程的特征，系统介绍了如何开展专业课程思政课，为第二临床医学院的老师们带来了专业课程思政建设的“饕餮盛宴”。

最后，李晨辉书记作了总结发言。李晨辉书记向全院所有教师致以节日问候和诚挚祝福，对

老师们的辛勤付出表示感谢。

李书记指出：一、我院今年在课程思政上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下一步仍需加强课程思政内涵建设，打造东方医院课程思政的高地。二：教师这个角色对于学生的非常重要，希望老师们无论是在学生管理还是培养中都充满爱的精神，传播思想散播爱，激发学生对学科热爱，让学生学会主动学习。三、今年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站在新的起点上，老师们要人为学科建设出力，发挥团队作用，对双一流学科的建设作出更多贡献。全体老师们要继续发扬团结拼搏、坚韧不拔的精神，进一步推动我院医教研协同发展。

国以才立，教以师兴。铭记中国共产党百年奋斗历程，赓续百年初心，担当育人使命，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和师德师风、校风学风建设，传承精华，守正创新，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作出更大的贡献。

（教育处）

人以学而立 立以德为先

——第二临床医学院 2021 级研究生新生入学教育圆满完成



9月3日，第二临床医学院2021级研究生新生入学教育活动拉开帷幕。本次新生入学教育由教育处组织，主题是“人以学而立，立以德为先”，这也是自2018年新生教育活动以来启航新生的第四个主题。北京中医药大学东方医院党委书记李晨辉、院长刘金民，教学院长王伊光、教育处处长刘文娜教授出席活动，学院180名研究生新生参加本次入学教育大会。大会由教育处副处长张少辉主持。

本次新生入学教育着力从价值观引导、教育教学概况、研究生管理、就业及生涯规划等方面展开。首先由院党委李晨辉书记代表学院作开场致辞。李书记围绕“如何成为一名良医”从立志、成才的方法、手段、途径四个层面，引导新生树立理想信念，绘制学习生活蓝图。李书记殷切寄语新同学们，勤奋好学是成为大医的必要条件，对中医事业的热爱和信仰是学医的根本动机，掌握正确的学习方法是关键。同学们要熟读经典，注重临床。通过学名师，养悟性，逐渐摸索适合自己的学习方法。

讲座开始前，教育处刘文娜处长对新生的到来表示诚挚而热烈的欢迎！她希望同学们在今后三年的学习中一定要坚守初心，综合发展，与导师加强沟通，教育处的全体老师也将为大家做好各方面的支持与服务。

接下来的“启航东方——院长面对面”主题讲座，刘金民院长以《医者精神与责任担当——从东方战“疫”谈起》为题和同学们分享感悟、亲切互动。刘院长回忆起自己1990年硕士入学北中医的情景，从学校厚重的历史到第二临床医学院即东方医院的建立，结合个人成长梳理了医院的发展历史，以“人因学而立，立以德为先”主题纲举目张寄语新生：一是要积极应对学习生涯，珍惜时间；二是严格按照研究生培养要求，加强自我管理，身心双修；三是要守正创新，广闻博见，博采众长，重在创新能力培养。

王伊光副院长以《二临床教育教学概况与新生寄语》为题，重点介绍了学院在研究生教育方面的资源与特色，使得同学们对于二临完善的教学设施、健全的教学组织机构、实力超群的师资队伍



伍有了清晰的认知，为同学们研究生阶段的学习树立了信心，奠定了坚实的基础。王院长寄语新生在未来三年，一要树立坚定志向，明确目标；二要诚实做人，勤奋学习；三要增强身心素质，勇于创新；最后，要不断提高思政修养，培养家国情怀。

学生管理宣讲环节，我院教育处全体辅导员、班主任与新生集体见面。随后负责专项事务的班主任高嘉、韩笑颜、张薄雨三位老师分别从“研究生管理与团学事务解读”、“心理与学生生活事务”、“从就业视角探索生涯规划”等多层面，对于同学们在院期间奖励贷、校园安全、诚实守信、防疫要求、创新创业、就业及生涯规划等方面为同学们进行一一介绍，其中结

合学生实例，生动有趣，帮助同学们进一步熟悉了第二临床医学院，让同学们更好的适应新角色，全身心投入崭新的学习和生活中。

入学教育的尾声部分由教育处研究生办公室陈颖、曲天歌老师对“研究生培养事务”进

行详细介绍，两位老师对研究生培养过程的关键节点包括规培要求、学位论文与学位申请等事项进行了详细解读，并介绍了医院图书馆的信息资源及服务，为科研学习助力。

入学教育活动是新生入校开学的第一课，是全院师生首次深入交流的重要平台，也是帮助新生尽快了解适应学校学院学习和生活、树立新的奋斗目标的重要一环，我院高度重视，得到院领导班子全力支持。丰富详尽、实用有效的培训内容有助于新生更快、更好地了解学院，为其早日适应研究生生活，实现新成长奠定了基础。

为此，教育处早在8月中旬就启动入学教育的方案组织，内容设计，并且在会前进行了集体备课，对宣讲内容、形式、预期成效做了深度的研讨完善。希望新同学们能够努力践行“东方有爱 爱在东方”的精神，树立远大理想，以积极健康的心态投入到学习生活中，逐步成长为国家医学领域的栋梁之才！

（教育处）

国以才立 教以师兴 传承精华 守正创新

学院教学督导组专家座谈会



9月1日下午，教育处召开院教学督导组专家座谈会，我院李晨辉书记、刘金民院长、王伊光副院长全程参与座谈。会议由教育处刘文娜处长主持。

会上首先由刘文娜处长向各位专家汇报了为进一步推进教研室师资储备和梯队建设，保证第二临床医学院临床教学质量的新举措，对提请专家论证的文件背景进行了重点阐述。王伊光院长表示论证文件初稿凝聚了教育部门前期调研的心血，延续一直以来脚踏实地的工作作风，征询意见座谈会作为今年教师节系列活动之一，望大家不吝赐教，献言献策。之后各位专家围绕教学督导和师资队伍发展建设发表了意见，专家们提出督导形式多样化，与被点评教师面对面以回看录像的形式进行点评效果很好，建议保持；本科生课堂教学督导要突出“三基”要求，强调重点突出、难点讲透；督导过程中对教师的授课优点及时进行总结推广，提出达到监督与与

引导的目的。各位与会专家对教研室师资选拔、师资储备和梯队建设提出一系列建设性意见。刘金民院长提出：教学督导的结果要达到让学生和教师有兴趣、有动力，要让教学在效果上产生互动，成为一种学习活动和交流活动。要引导教师的价值观，让他们认识到医教协同发展对于个人成长比单纯医疗水平提高的综合发展前景好。

李晨辉书记肯定了过去一学期我院教学工作各方面取得的成绩，对医院的师资队伍、课程思政建设等方面提出进一步的期望、希望今后在大学双一流建设中发挥更大作用。最后，王伊光副院长在总结发言中表示，感谢医院领导给予教学的大力支持，不论是人员配备，还是不断出台一些政策，都体现了对教育教学的高度重视，并提前祝大家教师节快乐！

（教育处）

“将师资储备变为活水蓄水池” 2021-2022 学年秋季学期教学工作会议顺利召开



9月3日下午2点，北京中医药大学东方医院教育处在东楼一层智慧教室召开2021-2022学年秋季学期教学工作会，全面回顾上一学年的各项工作，并为即将到来的新学期积极备战。王伊光副院长、教育处刘文娜处长、吴希副处长与各教研室主任、教学秘书、专职专任教师、各临床科室教师、教学管理人员参加了本次工作会。

会上首先由刘文娜处长对本学期教学工作从师资队伍、课程建设、制度建设以及教学管理、教学督导等方面进行了重点部署。尤其是师资队伍方面，刘处表示不仅要建立师资活水蓄水池，而且要将活水蓄水池变成有源头的活水。接下来的主题工作汇报中，吴希副处长对见习医师的遴选和课堂授课医师的遴选从教研室师资选拔、培

养流程，教研室师资储备和梯队建设方案等方面进行了详细解读。本科办从本学期本科教学任务落实到课堂教学规范，从集体备课要求到教改职责，从见习教学设计的书写到考试管理进行了逐一回顾，对我院新出台的《第二临床医学院教学督导方案》分课堂教学督导、实践教学督导、实训教学督导、研究生教学督导做了分项介绍。研究生办对本学期研究生的岗前培训、专业授课、阶段考核、论文开题及评阅答辩等专项工作也进行了讲解。之后就大学教师发展中心对教师培训的要求与安排向与会人员做介绍，对我院师资队伍培养提出了若干要求。

王伊光副院长在总结发言中表示，今后还要大力发展医院教学内涵建设，鼓励各位教师积极参加各种教学比赛、教学研究项目申报、主编参编教材，并希望与会教师将这种思想传递给全院教师，让二临的教学形成一种合力，不仅要不断提升学生培养质量，同时也要在大学双一流建设中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最后预祝大家教师节快乐！

（教育处）

强化疫情常态化防控责任 保障国庆长假学生安全 二临部署国庆长假学生安全工作

2021年国庆假期将至，为切实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下学生安全教育与管理工作，确保学生人身及财产安全，维护校园安全与稳定，依据我校国庆安全工作会的部署，第二临床医学院于9月28日中午12点30分在东方医院东楼南支340教室召开了2021国庆长假学生安全专题会。院党委副书记、副院长王伊光、教育处副处长张少辉、辅导员及班主任、在院班级班长和安全委员参加了此次会议。

此次会议由教育处副处长张少辉主持，他首先对国庆长假期间防疫与安全作了全面解读，对必须监督到位的薄弱环节进行了重点强调：一是疫情防控安全，在疫情防控常态化形势下校园防控、出行防疫等规定必须放到第一位，决不能放松警惕，并且要时刻关注国内疫情形势与政策变化；二是在校安全，特别是宿舍安全管理要求，警惕火灾，把人身安全放在首位；三是提高意识，执行规范，确保两点一线出行及临床轮转、实验安全；四是强调并告诫同学们一定要下载全民反诈app，坚决做到防范诈骗，确保财产安全。张少辉书记提示同学们，如遇特殊情况，务必要在第一时间联系值班辅导员、班主任。

王伊光副院长在总结发言中表示：每逢重要节假日及重大节点，我们召开安全专题会是常规，是提升意识、落实自身责任的一项重要措施。一是告诫大家无论何时，安全工作都应

摆在首位，会上强调的问题请大家做好班级同学的宣教工作；二是希望辅导员、班主任老师以班委为抓手，节前走访宿舍，排查安全隐患，切实把安全工作落到实处。最后希望大家在享受假日的欢乐时光时，在安全方面也要留份心，度过一个愉快、安全的假期。

会后教育处辅导员、班主任随即赶赴和平街校区，对各班宿舍进行全面督导巡查，张少辉副处长针对学生作息、生活情况还与宿管老师进行了深入交流，并仔细查阅了宿舍晚归学生情况登记表，对个别学生违反规定晚归的情况作了记录。班主任老师从宿舍卫生、整体内务、用电安全等方面存在的安全隐患进行了认真仔细摸排，列出问题清单，向在场同学强调安全纪律同时，督促及时整改。

长期以来，我院始终把学生安全教育、安全督导、安全保障放在首位。新冠疫情防控常态化形势下，教育处出台多个学生安全管理文件方案，并结合形势变化定期修订完善。特别在重大节假日及时间节点，在学校整体部署下落实做好细学院安全工作方案，我院各级领导深入教学区、宿舍等学生主要活动场所进行慰问走访，辅导员、班主任也定期认真查访摸排，强化各方责任，动态跟进，保障学生节假日安全工作执行到位。

（教育处）

专创融合“智”青春

我院举办“药祖桐君杯”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学院排位赛

9月24日下午，按照我校“药祖桐君杯”第三届全国中医药高等院校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日程安排，第二临床医学院教育处组织举办学院排位赛。我院王伊光副院长、教育处刘文娜处长、副处长张少辉，研究生导师曹建春、沈潜、侯秀娟主任作为评委出席，学生办公室辅导员、班主任到场观摩评议。本次大赛我院学生共申报5个赛道合计项目26个，最终成功进入学院排位赛23项，其中创新创业赛道中含本科生创新创业组5个、研究生创新创业组12个，创业赛道中含初创组1个，红旅赛道中含公益组4个、商业组1个。

依照排位赛规则，每位项目负责人通过5分钟答辩，向评委组重点展示项目特色与亮点，部分已有成果的团队还现场展示了创新或创业产品，不少创意及创新创业成果将专业与文化融合、创意与公益融合，耀眼的思维火花充分呈现了同学们的青春睿智。各位评委从自身专业、创新观点、临床转化、专利开发与申报、产品开发推广等多个角度与层面，为每一个项目作了详细的指导，历时4

个多小时，师生互动，形成双向的头脑风暴，提出许多宝贵意见与建议，这也是本次设立院赛的重要内涵——更重视完善、挖掘、培育、推荐优质项目。赛后王伊光副院长代表评委组总结发言，他指出创新创业是国家战略，是实现下一个百年目标重要的导向之一。要充分认识到深刻领会双创教育的各项精神，特别是当前双创教育已经列入“双一流”学科建设考核重要指标之一，对于大学附属医院人才培养提出了更高要求。此次院初赛根本在于以赛促教，各项目负责人和参与的老师都有很大收获，并且能看出来同学们的智慧与活力，这正是我们在教育教学方面应该积极培育和激励的。

作为临床医学院，应该加快普及、推进双创工作，补短板、强弱项，充分利用好大学及学院现有的各项平台，鼓励师生积极参与双创培训和帮扶，做到专创融合、专创互通，创新驱动发展，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实现更优质的教育成果产出。

（教育处）

临床科室实践教学工作会议召开



8月11日下午，东楼南支二层330会议室座无虚席，以刘文娜处长为首的院全体教学管理人员与30个有临床实践教学任务科室教秘齐聚于此，即将到期的2021-2022-1学期临床实践教学任务畅所欲言，围绕如何保质保量完成本学期实践教学任务发表各自的意见和建议，既有对上学期工作的批评与自我批评，也有教学经验的总结和管理心得的分享。会议全程气氛热烈，从实践教学督导方案和具

体要求到学生的疫情防控部署，从《研究生教育工作管理办法》到规培研究生出科考核的实施，从科室教学文件的记录与管理到优秀带教科室和优秀带教老师的评选，既有对宏观方案的介绍，也有对具体实施举措的阐释，对实践教学涉及的方方面面逐一讨论。

刘文娜处长在最后的总结发言中表示，学生的培养质量一直是教育的魂之所在，如何培养出身心健康的优秀医学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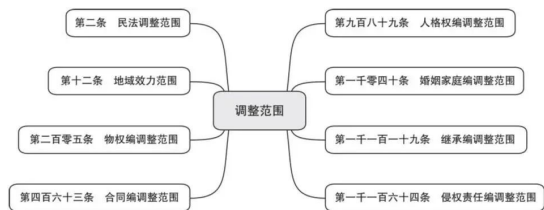
一直是我们的目标，教学形式可以多样，教学手段可以灵活，新学期期望大家为这一目标继续努力，尤其是研究生开课数量、本科生毕业论文质量还有挖掘潜力。教学主管王伊光副院长也亲临会场，对各位与会老师表示感谢，并指出这次会议以临床科室实践教学任务为主题，对我院的学生实践教学培养工作开展具有指导性意义，今后应形成长效机制发扬下去，为我院教学质量的持续提高提供助力。

（教育处）

第7版		东方月报·党史学习教育·师德师风		2021.09.30	
学生三党支部组织学习					
		深深的认识到，是党的领导凝聚党员为人民服务 的政治信仰和不畏危险、攻坚克难的心力精神。 作为新时代的青年党员、医务工作者及科研工作者，我们都要以抗疫英雄为榜样，把新时代的 中国精神融入自身的方方面面，尽自身最大的努力 在岗位上做出自己应有的贡献。 第二部分：各小组集体学习了《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会上由宣传委员黄思瑞同志、支部纪检委员白逸晨同志就关于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的总体要求及陈宝生部长在全国教育工作会上的讲话精神，通过传达文件政策的具体内容，进行深入学习。各位党员组织发言，积极交流，认为从《方案》及讲话中可以看出我国教育公平方面已经取得重大成就，且仍在不懈努力，反思自身，思考在这一时代背景下，在这一政策领导下，我们青年党员究竟要如何作为，才能真正挑起肩上的时代责任。 （学生三党支部）		应我院上级党组织安排，东方医院学生三党支部以小组为单位，线下为主，线上为辅，于4月1日组织全体党员集体学习了《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及《榜样5》。 此次会议由支部本科生党小组长张韵清同志、宣传委员黄思瑞同志、纪检委员白逸晨同志组织。首先参会全体党员集体观看了反映抗击新冠肺炎疫情优秀共产党员和先进基层党组织先进事迹的专题节目《榜样5》，观看后大家纷纷为战斗在抗疫一线的各位医务工作者喝彩，同时也	
以情育人 以言导行 以才育人 以身示范					
二七南中心组织党员学习		信息中心支部开展师德师风学习		百年大计教育为本	
为深入学习《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贯彻落实文件精神，切实做好教育教学工作。二七南中心党支部于4月2日召开了以《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文件精神为主题的党支部线上会议。党支部书记常润畴同志从《总体方案》出台的背景过程和意义，《总体方案》基本定位、考虑和特点，《总体方案》主要内容和精神三个方面带领大家深入解读学习。通过学习，大家认识到《总体方案》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对于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完善立德树人体制机制，破除“五唯”顽瘴痼疾，促进教育高质量发展，确保正确办学方向具有重大意义。 《总体方案》特点突出——突出立德树人、中国特色、具有鲜明的引领作用；突出问题导向、		为进一步深入学习领会师德师风建设的核心要义与精神，信息中心支部于5月25日在东楼一层信息中心开展师德师风学习活动。会议由支部书记杜松星主持，信息中心支部全体党员参加了会议。 会上杜松星书记组织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师德师风的重要论述摘编》、《教育部关于在教育系统开展师德专题教育的通知》、《习近平总书记在清华大学考察时强调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一流大学建设目标方向为服务国家富强民族复兴人民幸福贡献力量》、大学文件《关于持续开展“学准则、践行动——争做人民好老师”学习实践活动的通知（京中师函[2021]4号）》和《学习新时代中医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五项内容，并要求全体党员会后对这些内容深入研读。 结合学习内容，大家充分讨论并作了交流发言。教育是提高人民综合素质、促进人的全面发展的重要途径，是民族振兴、社会进步的重要 基石，是对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具有决定性意义的事业。教师是人类历史上最古老的职业之一，也是最伟大、最神圣的职业之一。“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实现，归根到底靠人才、靠教育。 结合信息中心作为北京中医药大学管理学院联合建立北京市医疗行业首个“信息管理类本科实践教学基地”的教学工作经验，大家根据本次活动学习内容，认真交流怎样才能成为好老师。全体党员一致认为好教师具有以下必不可少的特质。第一，做好老师，要有理想信念。第二，做好老师，要有道德情操。第三，做好老师，要有扎实学识。第四，做好老师，要有仁爱之心。大家表示，为达到好老师的标准，会从我做起，从本职岗位做起，在今后的教学管理实践中不断加强学习，锻炼成长，自觉做为人师表，做让学生喜爱的人。 （信息中心党支部）		近期我支部组织开展了“学准则、践行动——争做人民好老师”学习实践活动，这次活动学习了“习近平在清华大学考察时强调 坚持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建设目标方向为服务国家富强民族复兴人民幸福贡献力量”、“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师德师风的重要论述摘编”等相关材料。 今年是中国共产党的成立100周年，我国开启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对高等教育的需要，对科学知识和优秀人才的需要，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为迫切。习近平强调，百年大计，教育为本。广大青年要肩负历史使命，坚定前进信心，立大志、明大德、成大才、担大任，努力成为堪当民族复兴重任的时代新人，让青春在为祖国、为民族、为人民、为人类的不懈奋斗中绽放绚丽之花。 （药学党支部 杨维）	
眼科党支部学习《总体方案》及《榜样5》		药学党支部专题组织生活会		当我也做了老师的时候	
中共中央、国务院日前印发的《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是新中国第一个关于教育评价系统性改革的文件。为深入学习这一教育改革评价文件，贯彻落实文件精神，根据上级党组织要求，眼科党支部通知全体党员会前自学《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并观看《榜样5》，于4月1日中午组织全体党员在眼科支部微信群召开线上视频会议进行深入讨论与学习。 会议由党支部书记廖良主持，廖书记首先带领大家深入学习《总体方案》的重点内容。总体方案指出为深入贯彻学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完善立德树人体制机制，扭转不科学的教育评价导向，坚决克服唯分数、唯升学、唯文凭、唯论文、唯帽子的顽瘴痼疾，提高教育治理能力和水平，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教育强国、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作为大学二临床下属眼科党支部，廖良书记要求支部全体党员认真学习方案，坚决总体方案的指导思想，推进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进践行教书育人使命。努力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会议第二部分，全体党员还就观看《榜样5》专题片畅谈了心得体会。大家纷纷表示在《榜样5》中聆听了医		根据大学及院党委关于认真做好《榜样5》专题节目学习收看工作的通知及关于在全校开展《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等文件精神学习培训活动的通知等文件要求，4月1日中午，药学党支部在线上组织学习了中共中央组织部、中央广播电视总台联合录制了反映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阻击战中先进基层党组织和优秀共产党员典型事迹的《榜样5》专题节目，同时学习了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会议由党支部书记何婷主持，药学部全体党员参加。 会上何书记首先带领大家学习了《榜样5》专题节目中微笑天使、白衣战士张宏护士长的先进事迹。在大家与小家共同需要她时，她毅然留在抗疫一线，战胜恐惧，成为整个团队的主心骨，正是她敢于斗争的大无畏气概，铸就了生命至上，命运与共的伟大抗疫精神，给广大党员，领导干部，社会团体学习 （眼科党支部）		做了很多年学生，觉得老师的职业很伟大，能给学生做指路人，能答疑解惑，能做表率作用，为人师表，老师的道德品质都应该很高，才能教导出出色的学生。当我也做了老师的时候，觉得肩上的担子又重了，责任感更强了，更要以身作责，为人师表了。 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师德师风的重要论述摘编：百年大计，教育为本。教师的默默耕耘、无私奉献，练就过硬本领，敢于担当，善于作为。在实践中要严格遵守十项准则要求，做好自身本职工作，为建设成为具有鲜明中医药特色的“学院型”医院贡献力量。 （行政二联合支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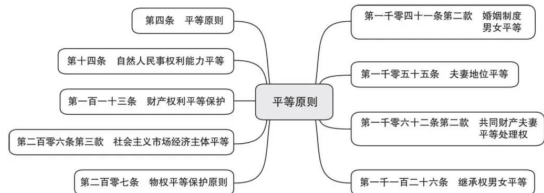
1. 调整范围

调整范围条款，也包括效力范围条款，主要是指明确《民法典》相应节、章、编，甚至包括《民法典》在内的民事法律生效力的范围的规定，其对准确把握《民法典》体系与正确适用《民法典》规定具有重要意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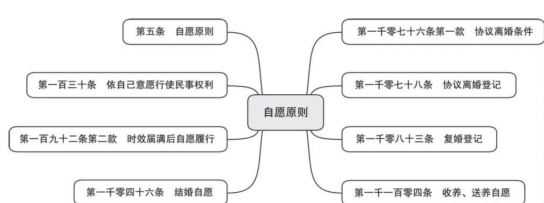
2. 平等原则

平等原则是民法的基本原则之一。民事主体从事民事活动时，在法律地位上都是平等的，合法权益也受到法律的平等保护。平等原则是民法律关区别于行政法律关系特有的原则，同时也是我国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客观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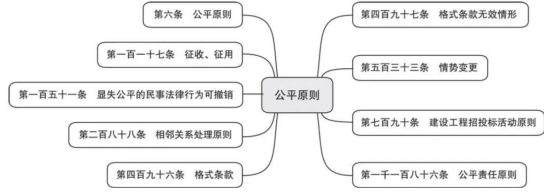
3. 自愿原则

自愿原则，也称意思自治原则，指的是民事主体有权根据自己的意愿，按照自己的意思自主决定民事法律关系的内容及其设立、变更与终止，自觉承受相应法律后果。



4. 公平原则

公平原则，是指民事主体在从事民事活动时应秉持公平理念，公正、公允、合理地确定各方的权利与义务，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公平原则体现了民法促进并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价值理念，对指导并规范民事主体的行为有着重要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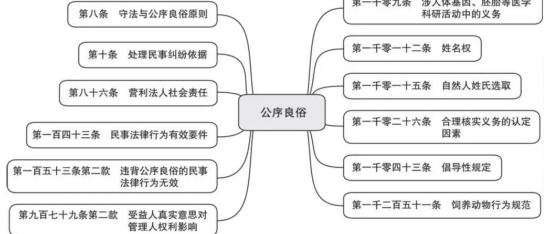
5. 诚实信用

诚实信用又称诚信原则，是民法的基本原则之一，被称为民法的“帝王条款”。它要求民事主体从事民事活动时，包括行使民事权利、履行民事义务、承担民事责任时，都应秉持诚实、善意，信守承诺，讲诚实、重诺言、守信用。诚信原则对建设诚信社会、规范经济秩序、引领社会风尚具有重要意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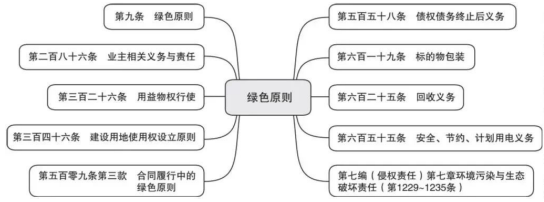
6. 公序良俗

公序良俗，是指公共秩序和善良风俗，也是民法的基本原则之一。民事活动应当尊重社会公德，不得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实质上就是指公序良俗，《民法总则》（已废止）和《民法典》立法时对此进行了突破，明确使用公序良俗这一概念。公共秩序，是指政治、经济、文化等领域的基本秩序和根本理念，是与国家和社会整体利益相关的基础性原则、价值和秩序。善良风俗，是指基于社会主流道德观念的习俗，也可称为社会公共道德，是社会成员所普遍认可、遵循的道德准则。



7. 绿色原则

绿色原则是贯彻《宪法》关于环境保护的要求，同时也是落实党中央关于建设生态文明、实现可持续发展理念的要求。绿色原则的确立具有鲜明的时代特征，将全面开启环境资源保护的民法通道，有利于构建生态文明时代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新型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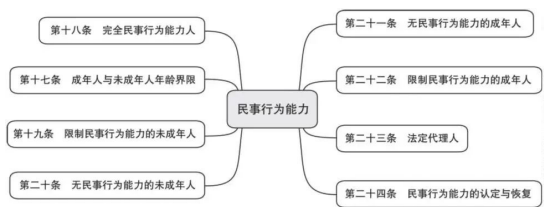
8. 民事权利能力

民事权利能力，是指民事主体参与民事法律关系，享有民事权利、承担民事义务的法律资格。法律规定主体的民事权利能力，也就确认了其民事主体地位。



9. 民事行为能力

民事行为能力，是指民事主体独立参与民事活动，以自己的行为取得民事权利、承担民事义务的法律资格。其与民事权利能力不同：民事权利能力是民事主体从事民事活动的前提，民事行为能力是民事主体从事民事活动的条件。自然人不同于法人、非法人组织，其民事行为能力与民事行为能力并非同步。也就是说，自然人虽然都有民事权利能力，但由于年龄、智力、精神健康等的限制，不一定都有民事行为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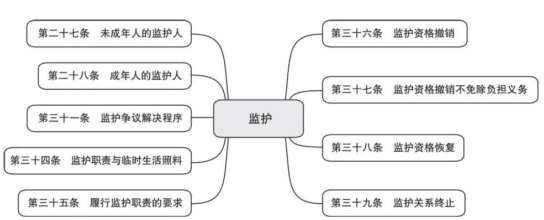
10. 住所

住所，是指民事主体进行民事活动的中心场所或者主要场所。自然人的住所一般指其长期居住、较为固定的居所。法人住所即指其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自然人住所对婚姻登记、宣告失踪或死亡、债务履行、司法管辖与送达等有重要意义；法人住所对其涉及的合同履行地、仲裁诉讼管辖地、破产清算地等有重要意义。



11. 监护

监护是保障无民事行为能力人和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的权益，弥补其民事行为能力不足的法律制度。监护制度是我国基本的民事法律制度之一，在《民法典》中占有重要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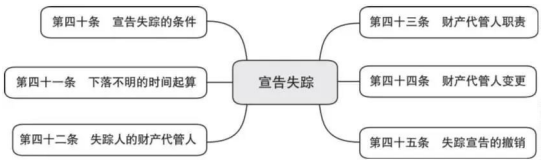
12. 特殊监护类型

为与一般情形下监护人确立的途径相区别，笔者特将一些较为特殊的监护人确立方式汇总，统称特殊监护，具体包括遗嘱指定监护、协议确定监护、公职监护、意定监护。规定这些监护制度，有助于补充一般监护规定在特定方面的不足，完善我国的监护制度体系，构建起以家庭监护为基础、社会监护为补充、国家监护为兜底的较为全面的监护体系。



13. 宣告失踪

宣告失踪，是指自然人下落不明达到法定的期限，经利害关系人申请，人民法院依照法定程序宣告其为失踪人的一项制度。设立宣告失踪制度，旨在结束失踪人财产无人管理及其应履行的义务无法及时履行的不确定状态，进而保护失踪人与利害关系人的利益，维护社会经济秩序稳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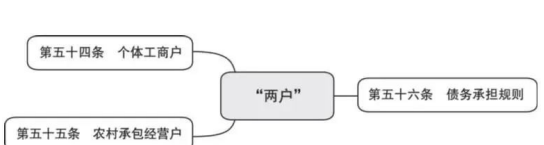
14. 宣告死亡

宣告死亡是自然人下落不明达到法定期限，经利害关系人申请，人民法院经过法定程序在法律上推定失踪人死亡的一项民事制度。自然人长期下落不明会造成与其相关的财产关系和人身关系处于不稳定状态，通过宣告死亡制度，可以及时了解下落不明人与他人的人身关系及财产关系，以维护正常的社会秩序和经济秩序。



15. “两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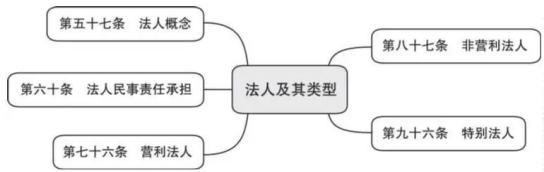
所谓的“两户”，指我们常说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为表述简练，特将二者简称为“两户”。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是具有中国特色的民事主体，多年来，其对促进我国经济社会发展与扩大就业发挥了重要作用。虽然“两户”不同于一般的自然人主体，但其与法人、非法人组织相比相差更多，不具有组织性即其中的最大区别点。为此，立法者再三斟酌，将二者作为自然人章的一节单独规定。



传播法律信息 推进法制进程 积累法律文化 弘扬法治精神

16. 法人及其类型

法人是具有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依法独立享有民事权利和承担民事义务的组织。法人制度是世界各国规范经济秩序和整个社会秩序的一项重要法律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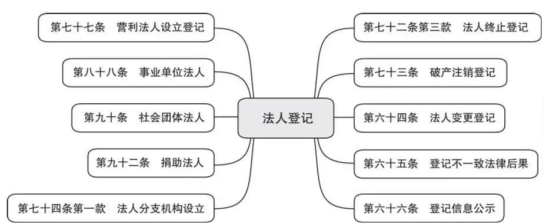
17.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指的是依照法律或者法人章程的规定，代表法人从事民事活动的负责人。换言之，法定代表人是代表法人行使职权的负责人，是代表法人从事民事活动的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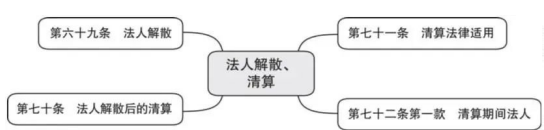
18. 法人登记

法人登记是法人确立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变更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及消灭民事权利能力的要件。法人登记不仅有利于保护相对人利益，维护交易安全，也有利于相关部门了解情况，实施监督管理。法人登记通常包括设立登记、变更登记、注销登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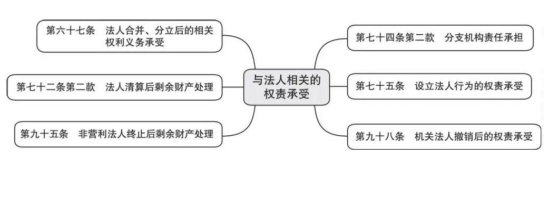
19. 法人解散、清算

法人终止在民事权利能力部分已进行解读，不再重复。法人解散，是指已成立的法人基于一定的合法事由使法人消灭的法律行为。法人清算，是指在法人解散时，清算义务人成立清算组，依职权清理并消灭法人全部财产关系的程序。



20. 与法人相关的权责承受

与法人相关的权责承受，主要指法人合并或分立后的权利义务承受、法人清算后的剩余财产处理、法人对其分支机构行为的责任承担、设立法人过程中产生的债权债务承受、机关法人被撤销后其民事权利义务的承受等。



21. 营利法人治理结构

营利法人治理结构，主要是指法人治理结构按照法人组织制度与运行机制，维护出资人、债权人及社会公共利益，保证法人正常有效运行，按照法律和法人章程确立的有关法人组织机构之间权力分配与制衡的制度体系。营利法人的治理结构主要包括权力机构、执行机构、监督机构等。



22. 营利法人相关责任

此词条所谓的“营利法人相关责任”，主要包括营利法人的出资人滥用相关权利损害法人、其他出资人、债权人利益而生的责任，营利法人的关联关系人不当利用关联关系损害法人利益而生的责任，营利法人权力机构或执行机构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章程决议而生的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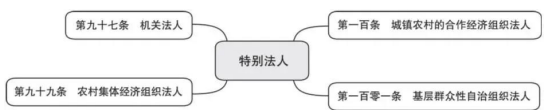
23. 非营利法人治理结构

“法人登记”词条已经涉及各类型非营利法人概念的条文，在此不再重复。本词条下涉及的非营利法人治理结构的规定，主要包括非营利法人中的事业单位法人、社会团体法人、捐助法人相关的组织机构、章程方面的内容，同时也涉及捐助人对捐助法人的监督、建议与决定申请撤销等方面的权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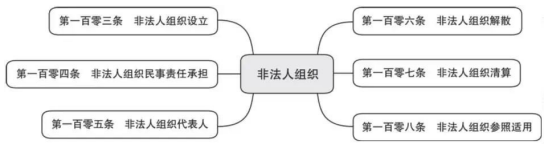
24. 特别法人

《民法典》[《民法总则》（已废止）]将特别法人与营利法人、非营利法人并列作为法人的三大类型之一进行了专章规定，属民事主体尤其法人主体制度方面的一大创新。具体而言，特别法人包括机关法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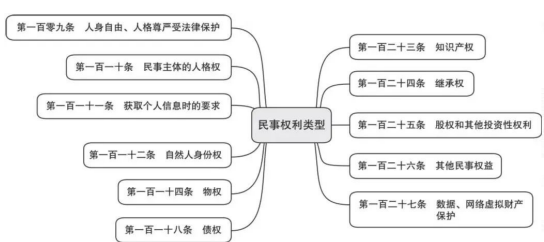
25. 非法人组织

非法人组织，是指不具有法人资格，但是能够依法以自己的名义从事民事活动的组织。非法人组织是《民法典》《民法总则》（已废止）]在自然人、法人之外确立的第三类民事主体。前面在“民事权利能力”部分已有介绍，不再重复。



26. 民事权利类型

民事权利类型众多，《民法典》总则编也将民事权利单独规定为一章。本词条从总体上受保护的民事权益概括收录，便于对民法的权利体系有一个宏观的了解。本词条主要涉及民事主体的人格权、身份权、物权、债权、知识产权、股权和其他投资性权利、其他民事权益、数据和网络虚拟财产保护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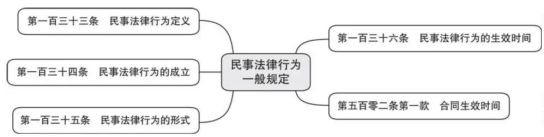
27. 民事权利取得方式与行使要求

民事权利的取得，是指民事主体依据合法的方式获得民事权利。这些方式主要为四种：民事法律行为、事实行为、法律规定的事件、法律规定的其他方式。行使民事权利的要求，包括权利义务相统一、权利不得滥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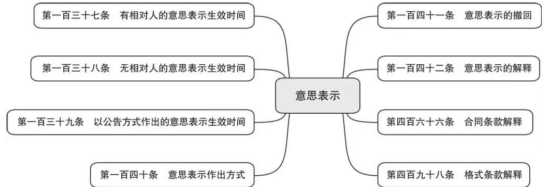
28. 民事法律行为一般规定

民事法律行为是对合同行为、婚姻行为、遗嘱行为等一系列能产生具体权利义务关系的行为的抽象与概括，是民事主体在民事活动中实现自己意图的一项重要民事制度。民事法律行为内容包括很多，有一般规定、意思表示、行为效力、附条件附期限等。在一般规定中，主要涉及民事法律行为的几个基本点，包括民事法律行为的定义、成立、形式、生效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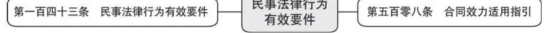
29. 意思表示

意思表示，是指行为人为了产生一定民法上的效果而将其内心意思通过一定方式表达于外部的行为。意思表示制度是民法法律行为制度的重要部分，其内容涉及意思表示的生效时间、作出方式、撤回、解释。



30. 民事法律行为有效要件

民事法律行为为效力的有效发生，是当事人实现意思自治目的的关键。但民事法律行为并不是在任何情况下都具体有效，其效力可能因民事主体的民事行为能力健全与否、意思表示真实与否、违法与否及是否契合公序良俗等情形而受影响。



31. 无效的民事法律行为

无效的民事法律行为与可撤销的民事法律行为、效力待定的民事法律行为、有效的民事法律行为均属于民事法律行为效力范畴。民事法律行为包括合同、婚姻家事、继承、侵权、物权等行为，本词条的梳理将《民法典》各编所涉的无效民事法律行为的规定汇总一块，便于集中、系统学习。

